附圖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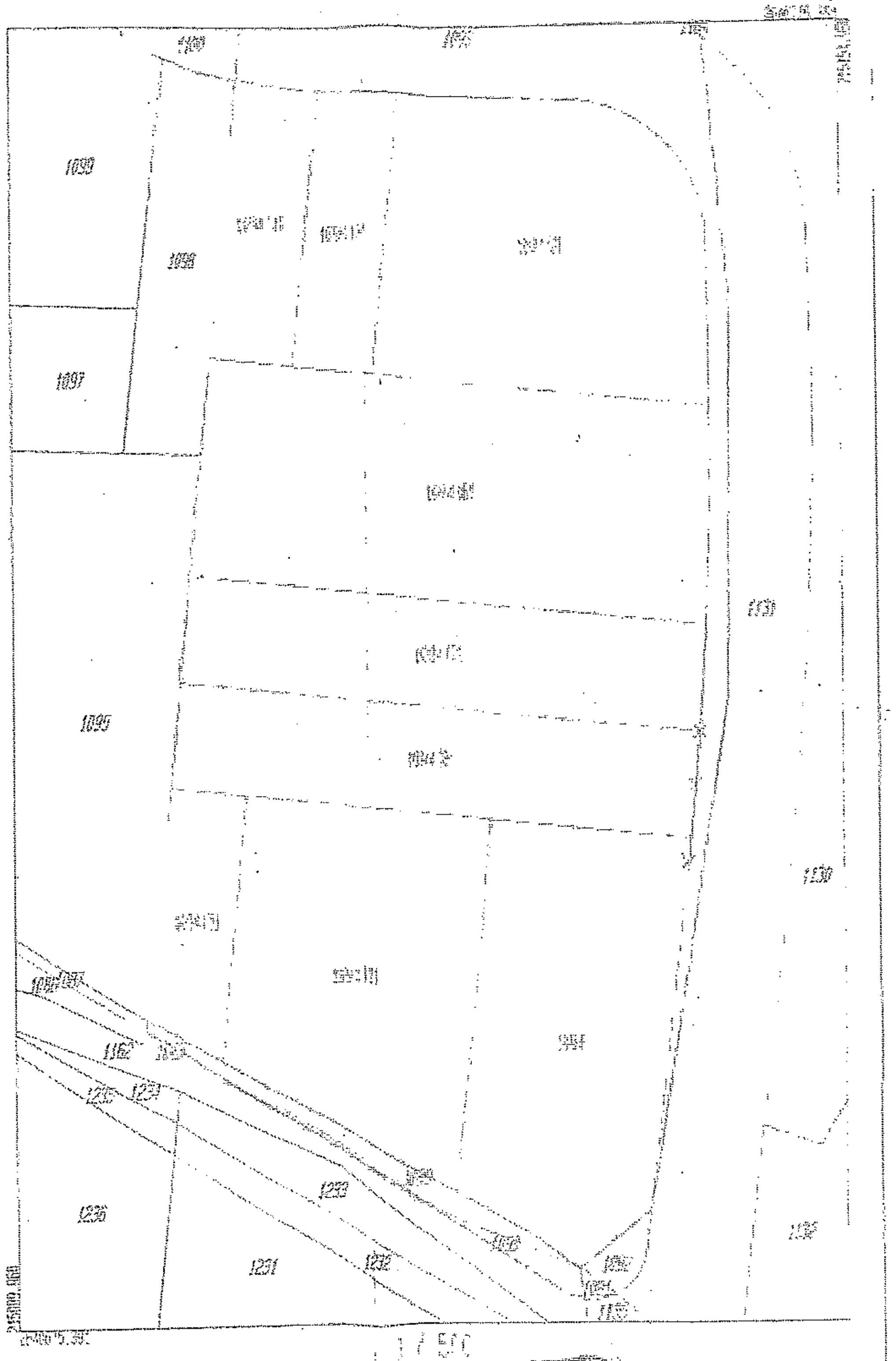
[redacted]地政事務所複丈成果圖

比例尺：1/500

北

土地坐落	[redacted]
囑託法院及文號	臺灣南投地方法院108年9月9日投院明民定107訴318字第013554號
囑託事項	繪製分割方案
收件日期文號	108年9月16日土地複丈字第214300號
測繪日期	108年10月2日
附記	本成果圖僅供法院參考，不得發給土地所有權人。
說明	如右所示

地號	編號	面積(㎡)	持分	所有權人
1094	A	481.32	全部	謝李玉英
1094(1)	B	481.32	全部	陳淑花
1094(2)	C	541.49	全部	劉冉妹
1094(3)	D	135.37	公同共有	鄧反之所有繼承人
1094(4)	E	135.37	公同共有	鄧行之所有繼承人
1094(5)	F	120.33	全部	謝阿忠
1094(6)	G	676.86	依原有比率維持共有	鄧明崇、鄧同發
1094(7)	H	338.43	全部	李英
1094(8)	I	338.44	依原有比率維持共有	李添財、李添福
合計		3248.93		



中華民國108年10月

0301

附圖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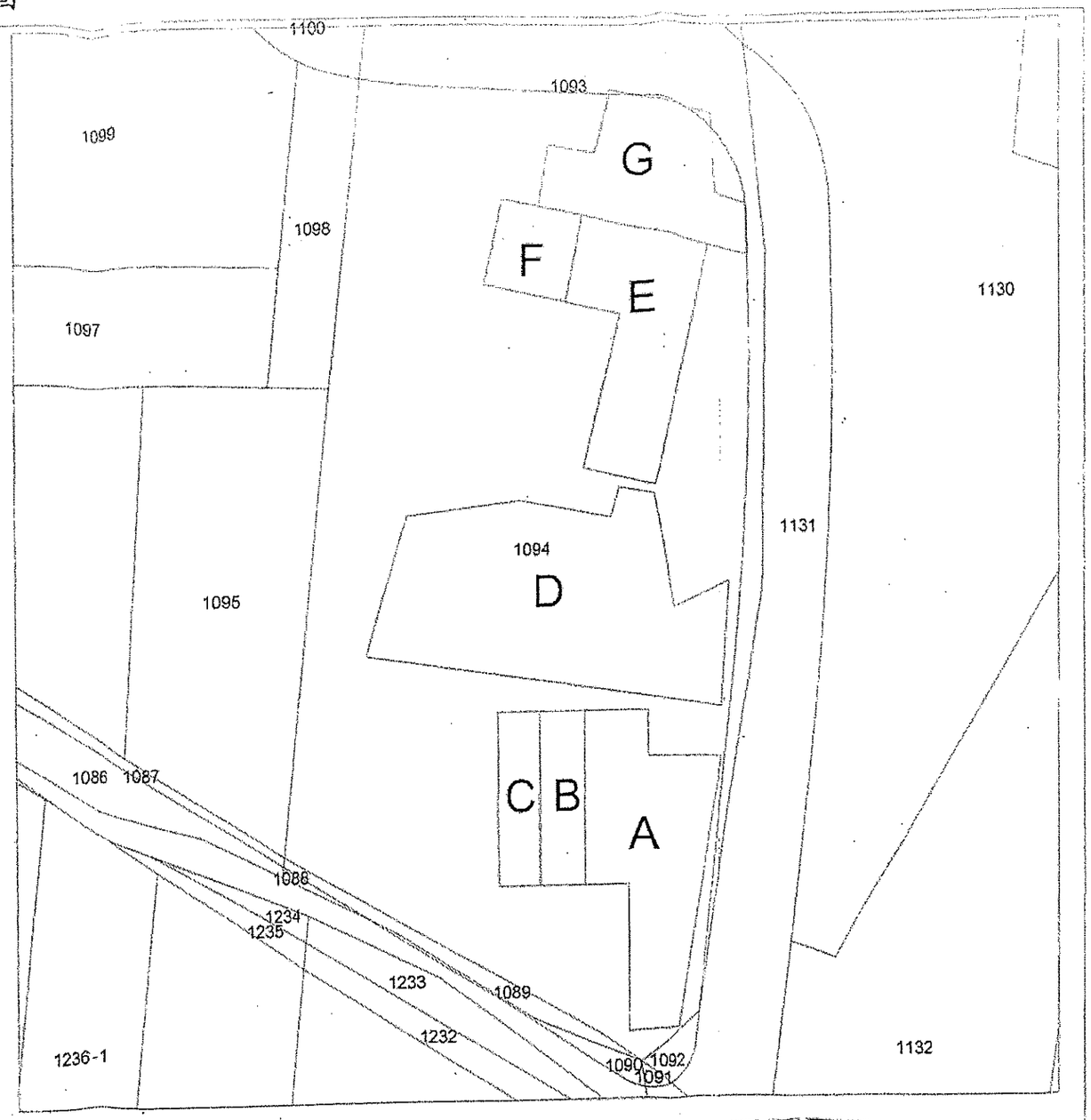
臺南地政事務所複丈成果圖

土地坐落	[redacted]
囑託機關文號	臺灣南投地方法院107年7月18日投院明民定107調65字第011707號
囑託事項	一、[redacted]南側之三棟連棟建物及依現況計算該三棟建物中之四鄰之投影範圍及面積。 二、就該地號中段之鳳梨田測量。 三、該地北側之一層式磚造建物及磚造三合院、除西側廂房，部分測量範圍及面積。
收件日期文號	107年8月7日土地複丈字第179100號
測繪日期	107年8月23日
附記	本成果圖僅供法院參考，不得發給土地所有權人。
說明	如右所示

北

比例尺：1/500

建物編號	面積(m²)	備註
A	248.94	南側之三棟連棟建物
B	70.23	
C	63.76	
D	484.56	鳳梨田
E	202.75	磚造三合院
F	63.69	
G	177.74	北側之一層式磚造建物; 建物面積為180.66(m²);占1094地號面積為177.74(m²)



主任 羅[illegible]

中華民國 107 年 09 月